

**2025 年度
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8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五部分 附件	4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汀县民政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6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5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长汀县民政局（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持续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着力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等工作水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以多元供给为抓手，推进养老服务体验成色更足。健全县、乡、村养老服务网络，谋划建设县级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推进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完善村（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加快实施中建集团援建长汀南屏山公益性综合康养基地和策武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推动基本养老服务清单落地，强化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供给。推动护理员职业技能认定。落实中度及以上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政策和“消费券”，带动多元养老消费。探索建立“智慧养老”监管平台，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实现动态清零、精准监管。

（二）以群体需求为牵引，推进基本民生保障精准可及。一是精准推进社会救助。持续开展“整治社会救助不到位”具体实事，完善主动发现

和监督检查机制。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构建“一户（人）一条闭环”救助链。依托省级平台，动态管理低保、特困对象。二是完善儿童福利保障。持续壮大关爱队伍，强化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动态监测，深入实施“福蕾行动计划”，构建“物质+服务”多元保障格局。三是优化残疾人关爱服务。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开设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单元，提供集中照护服务。

（三）以增进福祉为驱动，推进基本社会服务更加均衡。一是推进殡葬服务规范化建设。持续深化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分类处置存量殡葬设施。健全殡葬领域执法机制。探索建立公益性公墓、骨灰堂年检制度，规范公益性安葬设施管理。以张坊崇生命公园、县殡葬服务中心改扩建为抓手，统筹推进各类殡葬设施建设，逐步形成覆盖城乡、惠民便民殡葬服务网络。二是推动民政服务站品牌化建设。打造“民政为民、关爱同行”品牌矩阵，鼓励各站点培育如“留守儿童关爱课堂”“银龄互助养老”等特色项目，形成“一站一特色”服务格局。

（四）以共治共享为载体，推进基层治理活力更可持续。一是推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持续整治公益慈善领域突出问题，强化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审查，持续开展社会组织评估，强化信用监管手段，提升信息化监管水平。常态化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生态。二是规范推进区划地名工作。推广使用标准地名，规范设置与管理地名标牌，管理地名档案资料。践行边界枫桥经验，开展平安边界创建，确保边界长治久安。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9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9.9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51.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609.9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704.38	本年支出合计	13,704.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6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总计	13,705.64	总计	13,705.6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704.38	13,704.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1.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5	1.0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5	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7.22	13,017.2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48	252.48					
2080201			行政运行	197.29	197.29					

收入决算表（续）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02	27.0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18	2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5	22.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2.06					
20808		抚恤	98.54	98.54					
2080801		死亡抚恤	48.13	48.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1	50.41					
20810		社会福利	1,376.64	1,376.64					
2081001		儿童福利	108.63	108.63					

收入决算表（续）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1002		老年福利	1,056.39	1,056.39					
2081004		殡葬	1.26	1.2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0.36	210.3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31.94	1,431.9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31.94	1,431.9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8.99	368.9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19	17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0.80	190.8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45.78	1,345.7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43	170.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5.36	1,175.36					

收入决算表（续）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56	27.5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8,082.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8,082.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16	0.16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51.00	51.00				

收入决算表（续）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0	51.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00	51.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3	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3	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3	9.33					
229		其他支出	609.95	60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9.95	60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95	609.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1.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5		1.0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5		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7.43	236.82	12,780.6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69	203.48	49.21		
2080201			行政运行	197.29	197.2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02		27.02		

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39	6.19	2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5	22.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2.06				
20808		抚恤	98.54		98.54			
2080801		死亡抚恤	48.13		48.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1		50.41			
20810		社会福利	1,376.64		1,376.64			
2081001		儿童福利	108.63		108.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056.39		1,056.39			
2081004		殡葬	1.26		1.26			

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0.36		210.3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31.94		1,431.9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31.94		1,431.9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8.99		368.9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19		17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0.80		190.8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45.78		1,345.7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43		170.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5.36		1,175.3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56		27.56			

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0.71	8,081.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0.71	8,08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53	0.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16		0.16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51.00		5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0		51.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00		51.00		

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3	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3	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3	9.33				
229		其他支出	609.95		60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9.95		60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95		609.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09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1.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09.9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7.22	13,017.2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51.00	5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3	9.3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609.95		609.9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704.38	本年支出合计	13,704.38	13,094.43	609.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3,704.38	总计	13,704.38	13,094.43	609.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94.43	257.47	12,836.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		1.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5		1.0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5		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7.22	236.61	12,780.6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48	203.27	49.21
2080201	行政运行	197.29	197.2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02		27.0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18	5.99	2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3	32.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5	22.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7.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94.43	257.47	12,836.9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2.06	
20808	抚恤	98.54		98.54
2080801	死亡抚恤	48.13		48.1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1		50.41
20810	社会福利	1,376.64		1,376.64
2081001	儿童福利	108.63		108.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056.39		1,056.39
2081004	殡葬	1.26		1.2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0.36		210.3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31.94		1,431.9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31.94		1,431.9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8.99		368.9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19		17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0.80		190.8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45.78		1,345.7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43		170.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5.36		1,175.3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56		27.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94.43	257.47	12,836.9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0.71	8,081.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0.71	8,08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53	0.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16		0.16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51.00		5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0		51.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00		51.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4.1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94.43	257.47	12,836.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3	9.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3	9.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3	9.3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91	30201	办公费	3.5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9.2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5.45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5	30207	邮电费	2.2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2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6	30211	差旅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3	30213	维修（护）费	0.32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	30215	会议费	0.0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5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 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8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18.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7.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 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32.04	公用经费合计					25.4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9.95	609.95		609.95	
229			其他支出		609.95	609.95		60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9.95	609.95		60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95	609.95		609.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长汀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3705.64 万元，支出总计 13705.6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32.39 万元，下降 4.41%。主要是养老项目减少，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13704.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32.10 万元，下降 4.4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94.4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9.9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3704.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32.18 万元，下降 4.4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57.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32.04 万元，公用支出 25.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446.9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704.38 万元，支出总计 13704.3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29.02 万元，下降 4.39%，主要是：养老项目减少，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94.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86.65 万元，下降 5.6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争取上级项目资金经费。

(二) 2080201 行政运行 197.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07 万元，增长 27.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运行经费增加。

(三)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2.49%。主要原因是地名经费支出增加。

(四)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38 万元，增长 314.61%。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经费增加运行经费增加。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6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六）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0 万元，下降 43.81%。主要原因是年度退休人员较上年减少。

（七）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9 万元，增长 10.16%。主要原因是休高龄补贴增员及调整标准。

（八）2080801 死亡抚恤 48.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0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遗属补助提标。

（九）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3 万元，下降 9.57%。主要原因是革命五老人员、支前民兵矽肺病人员因死亡减少，补助金额减少。

（十）2081001 儿童福利 108.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9 万元，下降 13.04%。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使用本级儿童福利支出减少。

（十一）2081002 老年福利 1,056.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6.76 万元，下降 15.02%。主要原因是养老项目减少，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十二）2081004 殡葬 1.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17 万元，下降 97.89%。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减免四项基本殡葬服务导致困难群众火化补助减少。

（十三）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7.24 万元，增长 70.86%。主要原因是新增长汀县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十四）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31.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8 万元，增长 3.62%。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提

标支出增加。

（十五）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8.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84 万元，下降 20.82%。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使用本级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减少。

（十六）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6 万元，下降 14.65%。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使用本级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减少。

（十七）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5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城市特困人员补助提标及人员增加。

（十八）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5.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67 万元，增长 6.40%。主要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补助提标及人员增加。

（十九）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6 万元，下降 13.11%。主要原因是精减退职人员死亡减少。

（二十）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2.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1.99 万元，下降 2.79%。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自然死亡人员减少。

（二十一）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 万元，增长 18.40%。主要原因是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二十二）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1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十三）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0 万元，下降 7.27%。主要原因是衔接乡村

振兴项目减少。

（二十四）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特定项目支出增加。

（二十五）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9 万元，增长 14.61%。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9.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63 万元，增长 34.8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63 万元，增长 34.85%。主要原因是新增殡葬设施设备配置、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等项目。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7.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2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减非刚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24%。主要是合并接待减少接待批次。累计接待 11.00 批次、84.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 6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9 万元，增长 66.8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运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3.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3.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3.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6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2.5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2.57%。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80 周岁以上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818.33	675.19	675.19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818.33	675.19	675.1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我县 80-89 周岁老年人 175922 人次，每人每月 50 元计 879.61 万元、90-99 周岁 26281 人次每人每月 100 元计 262.81 万元，市县按 3：7 比例负担				发放 80 周岁老年人高龄津贴我县 80-89 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1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 80-89 周岁高龄老人数量		≥10000 人	12380	10	10	
			补助 90-99 周岁高龄老年人数量		≥2000 人	1902	10	9.51	人员自然死亡减少
		质量指标	享受 80 周岁以上高龄津贴人数覆盖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经济成本	80 周岁至 89 周岁补贴标准		≥50 元/人/月	50	5	5	

			90 周岁至 99 周岁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政策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5	5	5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1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8491” 医疗和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1.60	11.6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1.60	11.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8491”国防工程建设患矽肺病支前给予资金补助，缓解患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对“8491”国防工程建设患矽肺病支前给予资金补助，缓解患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一期患病患者人数		≥80 人	72	5	4.5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及认定程序较为复杂

			保障二期患病患者人数	≥10 人	6	5	3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及认定程序较为复杂
			保障疑似矽肺病患者人数	≥6 人	6	10	10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及认定程序较为复杂
		质量指标	矽肺病患者认定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及时性	≤60 日	6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期患者生活补助标准	≥1400 元/年. 人	6400	2.5	2.5	
			二期患者生活补助标准	≥2000 元/年. 人	12000	2.5	2.5	
			死亡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	≥6000 元/年. 人	60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6	10	9.56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7.0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80 周岁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48.62	347.04	347.04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348.62	347.04	347.0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我县 80-89 周岁老年人 175922 人次，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周岁 26281 人次每人每月 100 元，市县按 3：7 比例负担				发放 80 周岁老年人高龄津贴我县 80-89 周岁老年人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1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 80-89 周岁高龄老人数量	≥10000 人	12380	5	5	
			补助 90-99 周岁高龄老年人数量	≥2000 人	1902	5	4.75	人员自然死亡减少
		质量指标	享受 80 周岁以上高龄津贴人数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周岁至 89 周岁补贴标准	≥50 元/人/月	50	5	5	
			90 周岁至 99 周岁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政策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5	5	5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80 周岁以上低保人员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4.40	5.35	5.35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4.40	5.35	5.3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省 80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发放工通知》				发放 80 周岁及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每人每月 1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80 周岁以上农村低保高龄补贴人数	≥350 人	478	10	10	
			发放 80 周岁以上城市低保高龄补贴人数	≥20 人	3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实施专项管理,违反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的项目数量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低保高龄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岁农村低保高龄补贴补助标准	≥100 元	100	5	5	
			80 岁城市低保高龄补贴补助标准	≥100 元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政策知晓率	≥80%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0%	78	5	4.88	加大宣传做好服务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0%	78	5	4.88	加大宣传做好服务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彩票公益金 (龙财社志【2024】87 号)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67.30	63.30	10	94.06	9.41	
	财政资金		0.00	67.30	63.30	—	94.0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大力支持民办养老机构运营。2、补助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3、提升老年人抗意外风险能力4、完成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提升养老服务“互联网+监管”水平、提升居家社区服务养老服务质量。5、发放符合调减的长者食堂运营补助、促进长者食堂长效运营，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可以吃上“热乎饭”6、改善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发展基础设施。				1、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大力支持民办养老机构运营。2、补助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3、提升老年人抗意外风险能力4、完成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提升养老服务“互联网+监管”水平、提升居家社区服务养老服务质量。5、发放符合调减的长者食堂运营补助、促进长者食堂长效运营，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可以吃上“热乎饭”6、改善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发展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补助国有企事业单位举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数量		≥114.98张	421.36	5	5	
			为老人投保一份银龄安康保险的老人数		≥21000人	19447	5	4.63	人员死亡减少
			视频接入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数		≥262个	343	5	5	
			预计下达补助长者食堂个数		≥34个	29	5	4.26	部分长者食堂未达到补助标准
			补助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发展基础设施改善及提升服务质量项目数		≥2个	2	5	5	
		质量指标	领取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符合条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标准		=200元/月.人	200	2.5	2.5	
			“银龄安康保险”市级补贴标准		=10元	10	2.5	2.5	
			长者食堂运营补助标准		≥5万元.个	1	2.5	0.5	配套资金无预算

			市级彩票公益金项目补助标准	=3 万元. 个	3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级对落实长者食堂运营补助的县（市、区）奖补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6.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00.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30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推动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建设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建有养老床位数	≥ 80 张	0	5	0	项目前期工作因涉及用地审批、国土规划等问题时间较长影响开工，且资金于 12 月下达未能使用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建设床均面积	≥ 27.5 平方米	0	5	0	项目前期工作因涉及用地审批、国土规划等问题时间较长影响开工，且资金于 12 月下达未能使用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建设合规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建设开工率	=100%	0	10	0	项目前期工作因涉及用地审批、国土规划等问题时间较长影响开工，且资金于 12 月下达未能使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敬老院转型升级项目补助标准	≤ 300 万元	300	5	5	
			预算控制率	$\leq 100\%$	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护理型床位占比	≥60%	0	30	0	项目前期工作因涉及用地审批、国土规划等问题时间较长影响开工，且资金于12月下达未能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40		
评价等级	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补助（龙财社指〔2025〕19 号）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10	3.1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3.10	3.1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数量	≥76 人	82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年龄	≥100 岁	100	5	5		

			入户核实率	=100%	100	5	5		
			公开公示率	=100%	90	5	4.5	加强管理，每月按时公示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慰问款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慰问款标准	≥1500 元/年/人	3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90	15	15		
			百岁及以上老年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强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17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2.50	7.96	7.9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2.50	7.96	7.9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我县百岁老人的人数	≥76 人	82	5	5		
		质量指标	慰问对象年龄	≥100 岁	100	10	10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00%	100	5	5		
			入户核实率	=100%	100	5	5		
			公开公示率	=100%	90	5	4.5	加强管理，每月按时公示	
		时效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慰问款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 100 周岁以上老年节日慰问标准	≥1500 元/年/人	3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90	15	15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75	5.75	5.75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5.75	5.75	5.7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百岁老人补助：预算 2023 年百岁老人 为 65 人, 重阳节慰问 3000 人/人*65 人=19.5 万元，百岁老人生活补助每 人每月 300 元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 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 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 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 标 分值	自 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补助我县百岁老人 老年节慰问金人数	≥70 人	82	10	10	
		质量 指标	享受百岁老人慰问 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0 个	0	10	10	
		时效 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 慰问款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100 周岁以上补贴标 准	≥300 元/人 /月	300	2.5	2.5	
			100 周岁以上老年节 日慰问标准	≥3000 元	3000	2.5	2.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政 策知晓率	≥85%	90	30	3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 金满意率	≥85%	87	5	5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 策满意率	≥85%	87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 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殡葬设施设备配置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5.00	25.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5.00	2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殡葬设施设备配置				殡葬设施设备配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设施补助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10	10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年内完工率	≥90%	100	5	5	
			资金及时拨付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标准	≥25 万元	2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设施社会保障覆提升率	≥50%	50	10	10	
			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覆盖率	=100%	90	20	18	争取资金提升覆盖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设施提升的满意度	≥85%	85	5	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成效的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1500 人	1479	10	9.86	人员自然死亡减少
			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2300 人	283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14 元	121	2.5	2.5	
			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37 元	145	2.5	2.5	
			非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 元	85	2.5	2.5	
			非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15 元	115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8.00	38.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38.00	3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1500 人	1479	10	9.86	人员自然死亡减少
			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2500 人	283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15 元/人/月	115	2.5	2.5
			非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 元/人/月	85	2.5	2.5	
			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28 元/人/月	145	2.5	2.5	
			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07 元/人/月	121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730.20	730.20	730.2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730.20	730.20	730.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贴享受人数	≥5000人	4939	5	4.94	人员自然增减死亡
		生活困难的重度一级残疾人享受人数	≥1100人	1133	5	5	
		非生活困难一级残疾人享受人数	≥350人	346	5	4.94	人员自然增减死亡
		生活困难二级残疾人享受人数	≥2200人	2229	5	5	
		非生活困难二级残疾人享受人数	≥600人	61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月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121元/人/月	141	5	5
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标准			≥145元/人/月	145	2.5	2.5	
非生活困难一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15元/人/月	115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生活补贴及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50	0.5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0.50	0.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1500 人	1479	10	9.86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
			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2300 人	283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14 元	121	2.5	2.5
			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37 元	145	2.5	2.5	
			非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 元	85	2.5	2.5	
			非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15 元	115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84.06	584.06	584.0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584.06	584.06	584.0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1500人	1479	10	9.86	人员死亡减少
			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2500人	283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15元/人/月	115	2.5	2.5	
			非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85元/人/月	85	2.5	2.5	
			生活困难一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28元/人/月	145	2.5	2.5	
			生活困难二级重度残疾人补贴标准	≥107元/人/月	121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10	9.67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床位运营补贴（上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9.12	49.12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49.12	49.1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助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护理性床位 2400 元/张				补助养老机构护理性床位每张床位 2400 元/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32.23 张	72.87	10	10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265.57 张	348.49	10	10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的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省级补助标准	≥1200 元/张	2400	5	5	
			民办养老机构非护理型床位省级补助标准	≥1000 元/张	20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护理型床位占比	≥60%	56.05	15	14.01	加大养老护理型床位建设
			政策知晓率	≥85%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对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01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0.98	61.75	56.11	10	90.87	9.09	
	财政资金		10.98	61.75	56.11	—	90.8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预计我县城乡低保对象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约 600 人，根据龙民(2015)81 号文件，每人每月发放高龄补贴 100 元，全年共计 72 万元				发放 80 周岁及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每人每月 1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80 周岁以上农村低保高龄补贴人数		≥350 人	509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实施专项管理，违反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的项目数量		=0 个	0	5	5	
			预算控制率		≤100%	90.87	5	5	
			补助政策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低保高龄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14.4 万元	14.4	5	5	
			80 岁农村低保高龄补贴补助标准		≥100 元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对政策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78	5	4.59	加大宣传做好服务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78	5	4.59	加大宣传做好服务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27		

评价等级	优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地名管理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7.03	27.03	27.02	10	99.96	10	
	财政资金		27.03	27.03	27.02	—	99.9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选取一批具有创新积极性的县作为“乡村著名行动”示范地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挖掘和保护乡村地名文化，提升乡村地名文化，提升乡村地名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通过选取一批具有创新积极性的县作为“乡村著名行动”示范地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挖掘和保护乡村地名文化，提升乡村地名文化，提升乡村地名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地区数量		=1 个	1	5	5	
			项目更新地名牌数量		≥10 个	18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年内完工率		≥80%	100	5	5	
			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成本控制率	≤100%	99.9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地名采集量	≥100 个	624	15	15	
			群众对著名行动的政策知晓率	≥80%	8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乡村著名行动”实施成效满意度	≥90%	83	10	9.22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2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院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2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公办养老机构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				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公办养老机构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养老机构数	=1 个	1	10	10	
			养老服务机构新配置设备数	≥1 台套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率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当年开工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项目资金补助标准	≥50 万元	5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2	2.5	2.28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90%	82	2.5	2.28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满意度	≥90%	82	5	4.56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1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意外保险（银铃安康保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3.17	23.17	17.59	10	75.92	7.59
	财政资金	23.17	23.17	17.59	—	75.9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全县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数量	≥15000 人	14282	5	4.76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
			补助全县 60-79 周岁优抚对象、特困、孤寡、失能老人数量	≥2000 人	5165	5	5	
		质量指标	享受人数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5	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75.92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老人意外保险补贴标准	≥20 元/人/年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80%	8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80%	85	5	5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率	≥80%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1	0.01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1	0.0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门诊补助标准	≥180 元/人/ . 年	400	2. 5	2. 5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	≥600 元/人/ . 年	0	2. 5	0	无人申请医疗补助，将加强摸排力度主动发现五老人员医疗补助需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7. 5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14	0.14	0.14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14	0.14	0.1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		≥600 元/人/年	0	2.5	0	无人申请医疗补助，将加强摸排力度主动发现五老人员医疗补助需求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5	5	
			革命“五老”人员门诊补助标准		≥100 元/人/年	4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7.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生活费保障提标款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73.73	373.73	373.73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373.73	373.73	373.7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散居孤儿 20 人, 集中供养孤儿 5 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280 人, 每人每月提高 300 元标准, 共需 109.80 万元, 按省级补助 80%、县级补助 20%, 县级应负担 21.96 万元。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保障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集中养育孤儿数	≥3 个	4	5	5		
			保障散居孤儿数	≥15 个	15	2.5	2.5		
			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50 个	255	2.5	2.5		
		质量指标	每月提高标准	≥300 元	235	20	15.67	按规定比例提高补助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养育孤儿补助标准	≥2100 元	2335	5	5		
			社会散居孤儿补助标准	≥1700 元	1891	2.5	2.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补助标准	≥1700 元	1891	2.5	2.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 金的满意率	≥85%	83	5	4.8 8	加大宣传 提高满意 度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 策的满意率	≥85%	83	5	4.8 8	加大宣传 提高满意 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5.43		
评价等 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医疗康复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49	0.24	10	48.98	4.9	
		财政资金	0.00	0.49	0.24	—	48.9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出“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支出“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孤儿体检，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天计划”资助孤儿人数		≥2 人次	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明天计划“受助孤儿得到救治、体检服务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明天计划”资助孤儿体检完成时间	≤12 月	10	5	5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天计划”用于孤儿医疗康复费用结算据实比例	=100%	100	15	15	
			“明天计划”政策知晓率	≥85%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孤儿（或监护人）对”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满意度	≥90%	83	5	4.61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受助孤儿对”明天计划“政策的满意度	≥90%	83	5	4.61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1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助学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40	7.60	7.59	10	99.87	9.99	
	财政资金		0.40	7.60	7.59	—	99.8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就学补助数量	≥10 人	12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10	10	
			补助孤儿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金补助标准	≥833 元/月	833	5	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2	20	19.2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
			中央彩票公益金支出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85%	8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90%	88	5	4.8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90%	88	5	4.8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0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儿助学金龙财社指（2025）36 号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00	1.30	10	43.33	0
	财政资金	0.00	3.00	1.30	—	43.3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就学补助数量	≥8 人	12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补助孤儿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金补助标准	≥833 元/月	833	5	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43.3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2	20	19.2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
			中央彩票公益金支出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85%	8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8	5	5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8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9.29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2.00	52.00	52.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52.00	52.00	5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蕾行动计划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购买服务				用于购买福蕾行动计划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服务，保障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基本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率		=100%	100	2.5	2.5	
			每年开展关爱活动次数		≥6 次	5	2.5	2.08	因困境儿童上学等原因时间安排出现问题导致未完成
			每个点建立结对帮扶人数		≥5 人	5	5	5	

		质量指标	每年开展关爱活动合格率	≥90%	92.5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至承接机构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境儿童保障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对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85%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5	5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对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8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福蕾行动计划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2.00	12.46	10	29.67		0
	财政资金		0.00	42.00	12.46	—	29.6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蕾行动计划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购买服务				福蕾行动计划关爱农村留守（困境）儿童购买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率		=100%	100	2.5	2.5	

			每年开展关爱活动次数	≥6 次	5	2.5	2.08	因困境儿童上学等原因时间安排出现问题导致未完成
			每个点建立结对帮扶人数	≥5 人	5	5	5	
		质量指标	每年开展关爱活动合格率	≥90%	92.5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至承接机构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29.67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境儿童保障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对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85%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对服务的满意度	≥85%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对政策的满意度	≥865%	90	5	0.52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5.1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界桩界线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80	1.80	1.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市间县界界线界桩管理，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巩固乡镇区域界线勘定成果，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对市间县界界线界桩管理，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巩固乡镇区域界线勘定成果，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县市区的界线联检与维护公里数	≥69.4 公里	69.4	5	5	
			界线界桩联检和维护次数	≥2 次	3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闽粤线省级界桩维护补助标准	≥150 元/公里/年	150	2.5	2.5	
			闽赣线省级界桩维护补助标准	≥150 元/公里/年	150	2.5	2.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界线界桩联检和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维护边界线稳定	≥100 公里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级界线界桩维护人员对边界地区民政部门满意度	≥90%	89	10	9.89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89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界桩界线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04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1.04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市间县界界线界桩管理，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巩固乡镇区域界线勘定成果，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市间县界界线界桩管理，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巩固乡镇区域界线勘定成果，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县市区的界线联检与维护公里数	≥69.4 公里	69.4	10	10	
			界线界桩联检和维护次数	≥2 次	3	10	10	
		质量指标	市间县界界桩维护覆盖面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0	5	5	
			市间县界界桩维护及管理补助资金	≥150 元/公里	15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界线界桩联检和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政策知晓率	≥85%	93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90%	89	5	4.94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9	5	4.94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9.88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精减人员生活救助费及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2.58	32.58	28.88	10	88.64	8.86

	财政资金		32.58	32.58	28.88	—	88.6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 精减退职人员生活救助费：全县共有 28 人按每月每人 1300 元补助，全年需补助 43.68 万元由县级负担。①（龙民〔2021〕165 号）。 2. 革命“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全县共有 8 人按每月每人 1780 元，全年需补助 17.1 万元，按省、市、县 7：2：1 比例负担（依据龙民〔2021〕149 号）				1. 精减退职人员生活救助费：每月每人 1300 元补助 2. 革命“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全县共有 4 人按每月每人 216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5	5		
			享受补助的精减人员数量	≥20 人	19	5	4.75	人员死亡自然减少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补助资金合规情况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定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标准	≥1870 元	2160	5	5		
			精减退职人员救助标准	≥1300 元	13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生活定补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生活定补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85%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61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敬老院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0.24	20.24	2.31	10	11.41	1.14	
	财政资金	20.24	20.24	2.31	—	11.4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敬老院数量	≥11个	11	20	20	
		质量指标	单个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筑面积	≥200平方米	25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敬老院补助标准	≥1万元	0	5	0	目前全县养老院均合并整改为公建民营养老机构，无需拨付敬老院经费
			项目资金控制率	≤100%	11.4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65%	61	10	9.38	目前全县养老院均合并整改为公建民营养老机构，无需拨付敬老院经费
			补助政策知晓率	≥8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2.5	2.5	
			补助对象对奖补政策的满意率	≥80%	90	2.5	2.5	
			补助对象对奖补资金满意率	≥8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4.38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34.20	109.04	10	46.56	4.66
	财政资金		0.00		234.20	109.04	—	46.5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的数量		≥251张	294	10	10	
			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数量		≥466人次	491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和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居家失能老人专业照护水平		≥10%	10	5	5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46.56	5	5	
		时效指标	服务情况及时录入系统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标准		≤5000元/张	5000	5	5	
			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补助标准		≤60元/小时	6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		≥80%	80	10	10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政策知晓率		≥85%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和老年人对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85	10	9.44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1	

评价等级	优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4.50	14.50	13.77	10	94.97	9.5	
	财政资金		14.50	14.50	13.77	—	94.9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补助				全县有照料中心 17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站 10 个、长者食堂 36 个、幸福院 211 个接入视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视频监控汇聚养老照料照料中心个数		≥17 个	17	5	5	
			完成视频监控汇聚长者食堂个数		≥17 个	29	5	5	
			完成视频监控汇聚居家养老服务站个数		≥17 个	17	5	5	
			完成视频监控汇聚幸福院个数		≥210 个	210	5	5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视频接入完成时间		≤12 个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路视频接入费		≤360 元/年	36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对政策的满意率	≥85%	90	5	5	
			养老服务社区使用人员对政策满意率	≥85%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居家养老服务站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2.00	12.00	12.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2.00	12.00	1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让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站补助数量	≥6 个	6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站平均补助标准	≥2 万元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50%	43	10	8.6	新设立社区但未增加社区养老服务站
			政策知晓率	≥85%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奖补资金满意率	≥85%	90	2.5	2.5	
			补助对象对奖补政策的满意率	≥85%	90	2.5	2.5	
			养老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9.18	59.18	59.18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59.18	59.18	59.1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通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衣食无忧，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1500 人	1479	10	9.86	人员死亡减少
			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享受人数		≥2500 人	283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27 元/人/月	147	5	5	
			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07 元/人/月	12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面	≥100%	100	15	15	
			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面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5	4.83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对补贴资金的满意度	≥80%	87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69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体基本火化费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0.00	30.00	1.26	10	4.20	0.42
	财政资金	30.00	30.00	1.26	—	4.2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政办[2012]163 号及汀政办[2013]26 号关于免除城乡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的通知（一是具有我县常住户籍的城乡低保对象、城乡特困、重点优抚对象、革命“五老”人员以及县级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证明的无名遗体；二是百岁老人去世在县殡仪馆火化的，给予减免基本火化费。）据实拨付			根据闽政办[2012]163 号及汀政办[2013]26 号关于免除城乡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的通知（一是具有我县常住户籍的城乡低保对象、城乡特困、重点优抚对象、革命“五老”人员以及县级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证明的无名遗体；二是百岁老人去世在县殡仪馆火化的，给予减免基本火化费。）据实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群众人数	≥158 人	11	10	0.7	政策变更
		质量指标	补助困难家庭覆盖面	=100%	100	10	10	
			补助资金费合规性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配套资金	≥60 万元	30	5	2.5	缩减预算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地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奖补政策的满意率	≥85%	85	5	5	
			补助对象对奖补资金满意率	≥85%	85	2.5	2.5	
当地群众对项目实施成效的满意度			≥85%	85	2.5	2.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78.62		
评价等级	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08.00	108.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08.00	10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工作、引导地方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提高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水平，探索构建可持续、可推广的经济困难老年人等群体基本养老服务模式和保障机制				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工作、引导地方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提高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水平，探索构建可持续、可推广的经济困难老年人等群体基本养老服务模式和保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实际到位率	≥95%	100	10	10	
			申请补助对象老年人评估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老年人救助保障情况	=100%	100	5	5	
			养老机构护理人员数配比	≥20%	2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5%	100	5	5	
			补助发放和服务情况录入系统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955 元	271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7	5	4.83	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服务工作提升满意度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90%	87	5	4.83	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服务工作提升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6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3]37 号）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44.40	544.40	542.89	10	99.72	9.97	
	财政资金		544.40	544.40	542.89	—	99.7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临时救助资金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000 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60 人	260	5	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1800 元	2335	5	5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	1238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3	10	9.76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3		

评价等级	优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5〕19 号）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94.00	294.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94.00	29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依托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开展服务项目，打造示范站点。补助各地开展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专业督导和项目评估，提高站点服务水平。				规定标准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依托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开展服务项目，打造示范站点。补助各地开展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专业督导和项目评估，提高站点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基层工作服务项目数量		≥1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的合规性		=100%	100	5	5	
			开展社会工作项目督导和评估的规范性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工作服务的签约时限		≤9 月	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2	25	25	
支持各地实施的乡镇（街道）工作服务项目年度收益总人次			≥500 人次	5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工作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满意度	≥85%	78	5	4.5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工作服务政策满意度	≥85%	78	5	4.5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18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上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013.00	3013.00	3013.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3013.00	3013.00	301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包含：农村低保、城市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包含：农村低保、城市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0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0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000 人	1155	5	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人/月	1201	5	5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1800 元/人/月	233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2	5	4.82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2	5	4.82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64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中央第二批）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资金 （ 万元 ）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82.08	182.08	182.08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82.08	182.08	182.0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救急救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5、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6、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				1、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救急救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5、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6、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000 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50 人	248	5	4.96	因人员退出变动较大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1800 元/人/月	2335	5	5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人/月	120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83	10	9.76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3541.85	3478.16	3478.1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3541.85	3478.16	3478.1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人数	≥10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人数	≥10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人数	≥100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人数	≥1000 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50 人	260	5	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2213 元	2335	5	5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	1238	2.5	2.5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	1238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3	10	9.76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104.03	1104.03	1104.03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104.03	1104.03	1104.0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包含：农村低保、城市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支出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包含：农村低保、城市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0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000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90人	260	5	4.4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5	5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917元/人/月	1201	5	5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1800元/人/月	233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3	5	4.8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3	5	4.8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24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省级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50.00	50.00	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定标准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				规定标准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保障服务对象及时、足额领取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000 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60 人	248	5	4.77	人员退出变动较大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人/月	1201	5	5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1800 元/人/月	233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3	5	4.8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3	5	4.8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695.00	695.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695.00	69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救急救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5、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6、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				1、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救急救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5、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6、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0 人	1133	5	5	
			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情况	≥110 人	137	5	5	
			农村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9500 人	10687	5	5	
			城市低保人员保障情况	≥1100 人	1155	5	5	
			补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	≥250 人	260	5	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的覆盖面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儿月补助标准	≥2213 元/月	2335	5	5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月补助标准	≥1201 元/月	120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	≥85%	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3	10	9.76	加大宣传 提高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任村主干养老补助及村级民政协理员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9.00	18.42	10	96.95	9.69	
	财政资金	0.00	19.00	18.42	—	96.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全县约 760 人部分离任村主干享受养老补助。2. 村级民政协理员工资（市县各 50%）：307 个村局 307 人，按每月每人 50 元补助			村级民政协理员补贴 307 个村居 307 人，按每月每人 50 元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协理员补助人数	≥300 人	307	10	10	
			补助村数	≥290 个	290	5	5	
			补助社区个数	≥17 个	17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实施专项管理，违反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的项目数量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协理员补助标准	≥50 元	50	5	5	
			预算资金控制率	≤100%	96.9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奖补政策的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补助对象对奖补资金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11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扶贫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1.00	21.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1.00	2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村振兴老区建设发展补助资金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挥好”“要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福建省促进革命老区发展条例》等政策法规中对加强革命遗址的保护、开发和利用提出的具体要求，推进革命遗址保护利用，修缮革命遗址，做好革命遗址布展工作，把革命遗址建设成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的重要载体，教育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快推进老区建设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个数	≥6 个	7	10	10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项目当年完工率	≥85%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每个项目平均补助资金	≥5 万元	5	5	5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项目建设情况的满意度	≥90%	86	2.5	2.39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90%	86	2.5	2.39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6	5	4.78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扶贫支出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30.00	3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奥曲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挥好”“要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福建省促进革命老区发展条例》等政策法规中对加强革命遗址的保护、开发和利用提出的具体要求，推进革命遗址保护利用，修缮革命遗址，做好革命遗址布展工作，把革命遗址建设成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的重要载体，教育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快推进老区建设发展。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奥曲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挥好”“要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福建省促进革命老区发展条例》等政策法规中对加强革命遗址的保护、开发和利用提出的具体要求，推进革命遗址保护利用，修缮革命遗址，做好革命遗址布展工作，把革命遗址建设成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的重要载体，教育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快推进老区建设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项目个数	≥6 个	7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当年开工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项目补助标准	≥5 万元/个	5	5	5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老区人口数量	≥300 人	380	5	5	
			政策知晓率	≥85%	9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老区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90%	86	5	4.78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度
			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6	5	4.78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服务设施建设支持工程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768.00	192.00	10	25.00	2.5
	财政资金	0.00	768.00	192.00	—	25.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社会服务设施建设支持工程 202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长汀县公益性骨灰堂安放设施建设			社会服务设施建设支持工程 202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长汀县公益性骨灰堂安放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项目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0	10	0	项目还未完工未验收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25	5	1.92	根据项目进度拨付
			项目开工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2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设施达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	=100%	100	10	10	
			项目使用年限	≥10 年	2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	=0 个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79.42		
评价等级	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奖励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00	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加快推进我市社会工专业人才培养建设				提高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加快推进我市社会工专业人才培养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一次性补助的人数	≥27 人	46	5	5	
			补助职业津贴的社工人数	≥18 人	5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初级社工一次性补贴的标准	≥1000 元/人/年	1000	2.5	2.5
			补助中级社工一次性补贴的标准	≥2000 元/人/年	2000	2.5	2.5	
			补助初级社工职业津贴补助标准	≥1200 元/人/年	1200	2.5	2.5	
			补助中级社工职业津贴补助标准	≥2400 元/人/年	24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72	30	27	加大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80%	82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7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70	0.68	10	97.14	7
	财政资金		0.00	0.70	0.68	—	97.1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入住养老机构的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完全失能老年人 20 人，每人每月补贴 200 元按省市县 3：3：4 比例负担				2025 年入住养老机构的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完全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2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	≥15 人	26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实施专项管理，违反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的项目数量	=0 个	0	5	5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200 元/人/月	200	5	5	
			预算控制率	≤100%	97.14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6.4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推进新一轮有线数字电视低保户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00	1.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00	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新一轮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对低保户的补助				用于推进新一轮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对低保户的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户数		≥100 户	222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困难家庭覆盖面		=100%	100	10	10	
			县级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城市低保标准		≥50 元	160	2.5	2.5	
			补助农村低保标准		≥24 元	24	2.5	2.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的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4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推进新一轮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对低保户优惠政策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低保户免费配送主终端基本型机顶盒及智能卡、基本收视维护费给予优惠				对低保户免费配送主终端基本型机顶盒及智能卡、基本收视维护费给予优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户数		≥100 户	222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困难家庭覆盖面		=100%	100	10	10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农村低保标准		≥24 元/年	24	2.5	2.5	
			县级资金配套情况		=1 万元	1	5	5	
			补助城市低保标准		≥50 元/年	16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政策的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满意率			≥85%	80	5	4.71	加大政策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42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完全失能老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88	2.88	2.22	10	77.08	7.71	
		财政资金	2.88	2.88	2.22	—	77.0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 2023 年入住养老机构的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完全失能老年人 23 人，每人每月补贴 200 元按省市县 3：3：4 比例负担				2025 年入住养老机构的低保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完全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2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		≥15 人	26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实施专项管理，违反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的项目数量		=0 个	0	5	5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200 元/人/月	200	5	5	
			预算控制率		≤100%	77.08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满意度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7.13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省级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52	0.52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0.52	0.5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补助资金，支出县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补助资金合规情况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定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标准		≥2050 元	2160	5	5	
			资金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生活定补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生活定补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85%	90	2.5	2.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85%	90	2.5	2.5	
			对定补资金的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 2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2.06	2.0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2.06	2.0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5	5	
			革命“五老”人员补助标准	≥1930 元/月	205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20	20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水平比上年提升	≥100 元	0	10	0	本年度未提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老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69	6.69	6.69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6.69	6.69	6.6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补助资金，支出县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保障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补助资金，支出县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补助标准	≥2050 元	2050	5	5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水平比上年提升	≥20 元	0	5	0	本年度上级未下达提标文件
			对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85%	9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85%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17	0.17	0.02	10	11.76	1.18
	财政资金	0.17	0.17	0.02	—	11.7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医疗补助，支持市、县的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医疗保障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医疗补助，支持市、县的革命“五老”人员基本生活、医疗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数量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革命“五老”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标准	≥600 人/年	0	2.5	0	无人申请医疗补助，将加强摸排力度主动发现五老人员医疗补助需求	
			革命“五老”人员门诊补助标准	≥180 人/年	400	2.5	2.5		
			资金控制率	≤100%	11.76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医疗补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革命“五老”人员对老区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8.68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县及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及开展老年人评估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10.00	104.45	10	94.95	9.5

	财政资金		0.00	110.00	104.45	—	94.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及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及开展老年人评估				县及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及开展老年人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	≥1 个	1	10	10	
			补助开展支出老年人评估项目数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5	5	
			开展老年人评估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办养老机构提升改造补助标准	≥73 万元	73	5	5	
			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补助标准	≤36 婉	31.4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85%	85	5	5	
			服务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0.40	50.40	49.12	10	97.46	9.75	
	财政资金		50.40	50.40	49.12	—	97.4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床位运营补贴：公建民按每床每年补助 2400 元省、县两级 5：5 负担，县级负担 50.40 万元。依据：（闽政办[2017]68 号）P6。				养老机构护理型按每床每年补助 24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个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拥有床位数		≥40 张/所	46.8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省级补助为民办实事养老建设项目当年完工率		=100%	100	10	10	
			资金给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床位补贴标准		≥2400 元/张	24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办养老床位占比		≥5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2.5	2.5	
			补助对象对奖补政策的满意率		≥90%	90	2.5	2.5	
			补助对象对奖补资金满意率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从业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4.25	4.25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4.25	4.2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薪酬待遇水平，提升职业尊崇感和社会认同度				提高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薪酬待遇水平，提升职业尊崇感和社会认同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入职补贴发放人数		=8 人	8	10	10	
			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在职补贴数		=3 人	3	10	10	
		质量指标	领取人符合入职和在职补贴条件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入职补贴标准		≥1 万元/人	1	2.5	2.5	
			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在职补贴标准		=0.5 万元/人	0.5	2.5	2.5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85	30	28.33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5	5	
			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 (S)							100、98.33		

评价等级	优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银龄安康保险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30	0.3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0.30	0.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龄老人意外保险（银龄安康保险）：全县 22909 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不含离退）、60-79 周岁优抚对象及城乡特困供养人员、60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75 周岁及以上的城乡孤寡、失能老人（不含离退），每人每年投保 1 份 20 元，共计 45.82 万元，市县各负担 50%			高龄老人意外保险，银龄安康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全县县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数量	≥15000 人	14282	5	4.76	人员自然死亡增减	
			补助全县 60-79 周岁优抚对象、特困、孤寡、失能老人数量	≥2000 人	5165	5	5		
		质量指标	享受人数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5	5		
			补贴标准	≤20 人/元/年	2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补助相关政策的知晓率	≥80%	8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补助相关政策的满意度	≥80%	85	5	5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率	≥80%	85	5	5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者食堂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19.00	19.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19.00	1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出助餐机构根据需求购置或者更新设施设备，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支出助餐机构根据需求购置或者更新设施设备，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老年助餐点数量		≥9 个	1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0 个	0	10	10	
			长者食堂验收合规率		=100%	100	5	5	
			通过支出老年助餐点更新设施设备，提升助餐服务覆盖率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		≥5%	5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者食堂补助标准	≥15 万元	1	10	0.67	补助资金为助餐经费，补助建设长者食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0	30	28.24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及满意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85%	80	5	4.71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及满意率
			补助对象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85%	80	2.5	2.35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及满意率
			就餐老人对长者食堂的满意度	≥85%	80	2.5	2.35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及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88.32	
	评价等级	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52.20	52.2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52.20	52.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政府购买养老及社会救助服务政府购买养老及救助服务，支出各地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依托乡镇（街道）社工站开展服务项目，打造示范站点。补助各地开展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专业督导和项目评估，提高站点服务水平。				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依托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开展服务项目，打造示范站点。补助各地开展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专业督导和项目评估，提高站点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基层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数量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的合规性	=100%	100	10	10	
			开展社会工作项目督导和评估的规范性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5	5	
		时效指标	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签约时限	≤4 个月	9	5	0	因项目前期工作较长影响签约时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各地实施的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年度收益总人次	≥500 人次	500	5	5	
			政策知晓率	≥85%	92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满意度	≥80%	78	5	4.88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社会工作服务政策满意度	≥80%	78	5	4.88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76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支前民兵矽肺病医疗、生活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46.02	45.68	45.58	10	99.78	9.98	
	财政资金	46.02	45.68	45.58	—	99.7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县预计有患“一期”73人每人每年补助6400元计46.72万元、“二期”及“一期+结核”8人每人每年补助12000元计9.6万元、“可疑”6人每人每年补助1500元计0.9万元，死亡人员家属一次性生活补助5人每人每年补助6000元计3万元，全年共计60.22万元，按省、市、县为7：2：1比例负担，县级应负担6.02万元			对“8491”国防工程建设患矽肺病支前给予资金补助，缓解患者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一期患病患者人数	≥70人	72	5	5	
			保障二期患者人数	≥6人	6	5	5	
			保障疑似矽肺兵患者人数	≥3人	6	10	10	
		质量指标	矽肺病患者认定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完成时限	≤90日	6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期患者生活补助	≥1400元/年	1400	2.5	2.5	
			一期患者医疗补助	≥5000元/年	5000	2.5	2.5	
			二期患者生活补助	≥2000元/年	2000	2.5	2.5	
			二期患者医疗补助	≥10000元/年	100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矽肺病患者度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6	10	9.56	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9.54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支出（残疾人福利及孤儿助学）							
主管部门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长汀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36	0.36	0.36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36	0.36	0.3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和精神卫生生活福利机构设备配置和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儿童福利”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精神卫生生活福利机构数量	=1 个	1	5	5		
			补助孤儿数量	≥8 人	12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0 个	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精神卫生生活福利机构补助标准	≥40 万元	40	5	5		
			补助孤儿助学金补助标准	≥833 人/元/月	833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补助政策的知晓率	≥85%	82	30	28.94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补助精神卫生生活福利机构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8	5	4.89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率	

			补助孤儿助学金对 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90%	88	2.5	2.4 4	加大宣传 力度提高 满意率
			补助孤儿助学金对 补助资金的满意度	≥90%	88	2.5	2.4 4	加大宣传 力度提高 满意率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8.71	
评价等 级	优							